

证券代码：873420

证券简称：德桥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创典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创典”或“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08万元，公司认缴出资208万元，持有宁波创典100%的股权，截止2023年3月12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2024年3月12日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宁波创典40%的83.2万元股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冯其，将60%的124.8万元股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彭乐湘。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56,191,762.57元，净资产为100,465,528.32元。本次出售资产为

宁波创典 100%的股权且导致公司丧失对宁波创典的控制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创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810,991.82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6%。宁波创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47,013.5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35%。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彭乐湘

住所：湖南省湘乡市翻江镇茶杯村第九村民组 205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冯其

住所：江苏省沭阳县胡集镇胡集委会街北组 443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宁波创典新材料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余姚市余姚中国塑料城国际商务中心 2 幢 22B01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成立日期：2019 年 4 月 15 日

（2）注册资本：208.00 万元

（3）实收资本：0 元

（4）经营范围：新材料研发；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外）、塑料制品、五金产品、建材、泡沫制品的批发、零售；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股权结构：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宁波创典 100% 的股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交易前公司持有宁波创典 1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宁波创典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宁波创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创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810,991.82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6%。宁波创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47,013.5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35%。且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事项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以宁波创典新材料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在综合考量其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能力等因素后友好协商确定。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转让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并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同意，公司自愿将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创典新材料有限公司转让给冯其、彭乐湘，转让价格均为 0 元。公司保证所转让的股权真实、合法、有效，未作任何抵押和担保。受让方自愿购买转让方所转让的上述股权，并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权利。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标的交付时间以协议约定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造成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宁波创典新材料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及股权转让协议》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